

证券代码：832965

证券简称：金易久大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上海金易久大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9 月 18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杨浦区国定路 323 号 901-1 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傅钟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6,25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提名傅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2017年8月31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2017-02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6,25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提名宋宁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2017年8月31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2017-02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6,25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提名刘璐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 2017 年 8 月 31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2017-02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2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提名陆继军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 2017 年 8 月 31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2017-02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2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提名孙明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 2017 年 8 月 31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2017-02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2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提名吴昊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 2017 年 8 月 31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2017-02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2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(七)审议通过《关于〈提名成书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 2017 年 8 月 31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2017-02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2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金易久大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上海金易久大酒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9 月 19 日